

台灣省政府行政機關內部單位設置之研究

喬 育 彬

綱 要

壹、前言

貳、台灣省政府行政機關內部單位設置之理論依據

- 一、程序式的部門分割
- 二、目的式的部門分割
- 三、權變式的部門分割

參、台灣省政府行政機關內部單位設置之現有名稱

- 一、秘書處
- 二、民政廳
- 三、財政廳
- 四、教育廳
- 五、建設廳
- 六、農林廳
- 七、社會處
- 八、警務處
- 九、交通處
- 十、衛生處
- 十一、新聞處
- 十二、地政處
- 十三、兵役處
- 十四、糧食局
- 十五、住宅及都市發展局
- 十六、主計處
- 十七、人事處

肆、台灣省政府行政機關內部各單位劃分情形與改進建議

- 一、單位劃分情形
- 二、單位改進建議

伍、結語